

1. 招标条件

招标项目：鄂托克前旗长城三号矿业有限公司，招标人为鄂托克前旗长城三号矿业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有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鄂托克前旗长城三号矿业有限公司辅助运输车辆运维项目

2.2 项目编号：SNZB-XKSK-D2024130135

2.3 项目概况：通过对矿井辅助运输车辆运营与维修保养服务，有效提高车辆维修质量，保证矿井辅助运输系统正常运行，确保人员安全、车辆完好。

2.4 招标内容/范围

长城三矿辅助运输车辆运维（包含车辆运行与维修保养），运维矿自有车辆 29 台（不含备用车辆），包括井下 WC20R、WC19R 等人员运输车共 8 台，WCJS3Y(A) 顺槽车 5 台，WCJ5E 运料车 1 台，WCJ8E 运料车 4 台，指挥车 3 台、25t 铲板车 1 台，防爆 20 装载机 1 台，地面 50 装载机 3 台，地面 5 吨叉车 2 台，地面 10 吨叉车 1 台。（车辆燃油由矿方提供，地面车辆只进行维修保养工作，不包含运行工作）。

2.4.1 进度要求：本次招标服务期限为 24 个月，由运维公司驻矿提供维修、保养、车辆运行以及运维服务，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第一年（12 个月）价格，第二年（12 个月）价格仍按照中标后的车辆运维单价据实结算。

2.4.2 质量目标：报价人必须提前联系采购方到现场勘查实物，充分了解维保车辆的型号、数量、状态，制定合理的技术方案。车辆维修质量符合各类国家标准要求，任何情况下维修公司所维修的车辆必须满足矿方用车要求，并保证车辆维修质量安全可靠。

2.5 服务地点：内蒙古鄂托克前旗长城三矿。

2.6 服务期限：24 个月。

2.7 质量要求：保障车辆符合出厂完好状态，满足矿方的生产需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一般

纳税人企业；

3.2 财务要求：投标人资金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在最近两年内没有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无违约合同现象；

3.3 信誉要求：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4 资质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煤矿辅助运输车辆检修服务能力；运行核载19人及以下车辆的人员须具有B1及以上车型驾驶证、运行物料车辆的人员须具有C1及以上车型驾驶证，以上运行人员需同时持有《煤矿企业其他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明》（防爆胶轮车司机）；维修人员《煤矿企业其他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明》（设备维修工），项目负责人须持有《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并在有效期内。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6 联合体投标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投标人未曾与山东能源及权属单位发生过合同违约及信用异常的行为或事项。

3.8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9月10日起至2024年09月15日17: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注册中国矿用物资网会员，下载“投标管家”报名并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照以下说明。

4.2 会员注册

未注册中国矿用物资网的用户，登录中国矿用物资网(www.minegoods.com)，点击“纵横招标”进入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站

(snzb.minegoods.com，以下简称“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注册”完善会

员注册信息，待平台审核后完成注册。如账号无法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登录中国矿用物资网-点击右上角“工作台”-“客户管理”-“我的申请”完善信息、查看审核结果。

4.3 报名及文件获取

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右上角“工具下载”-下载、安装、登录“投标管家”（须用用户名登录，邮箱等登录方式无效）-查找、选定要报名的项目-点击“我要报名”完善信息-“提交”，点击“我的项目”-“我参与的项目”-“进入项目”-“虚拟账号信息”-“设置开票信息”生成标书费虚拟账户、保证金虚拟账户，投标人线下通过网银，向标书费虚拟账户缴纳标书费完成报名（标书费需在报名截止时间前打款至虚拟账号，否则交易平台视为报名不成功），完成报名后方可登录投标管家-点击“招标文件”-“下载”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报名阶段，投标人通过企业账户缴纳标书费的暂时可不需要办理 CA 数字证书，投标人通过个人账户缴纳标书费的必须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上传 CA 签章的标书费个人授权委托书，方可缴纳标书费。

4.4 CA 数字证书办理

CA 数字证书必须在上传投标文件前办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签章加密后，方能上传投标文件。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扫描网页右下角二维码-下载、安装、注册、登录干将 APP -绑定 EC（即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账号及密码）-维护信息-证书缴费-申请干将 CA 数字证书（企业证书、个人证书）-上传签章，审核成功后，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投标供应商”-点击“绑定 CA”完成绑定 CA。

4.5 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注册、干将 APP、CA 数字证书办理等流程详见电子招投标平台（snzb.minegoods.com）“服务中心”及网页右上角“CA 办理”栏目。技术支持联系方式电话：中国矿用物资网首页右下角“咨询客服”处咨询，服务时间：工作日 8:30-17:00。

4.6 招标文件售价 800 元，售后不退。标书费发票形式为电子发票，电子发票将发送至投标人报名时登记的邮箱，投标人自行下载，发件人为“51 发票”。报名时投标人确保所登记的开票信息准确无误，否则由此造成的发票错误，责任

由投标人承担。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需要办理 CA 证书才能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暨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30 日 09: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山东能源集团投标管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视频教学详见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帮助中心”）。

5.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前请仔细阅读投标知情书，上传完成后生成的投标回执将作为投标文件成功上传的唯一证明。

5.3 投标文件解密方式为集中解密。

5.4 投标人须在开标时间安排人员跟踪开标情况，及时处理开标过程中产生的澄清等问题，如无法取得联系，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山东省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ygcgfw.com）、山东能源集团网站（www.shandong-energy.com）、中国矿用物资网（www.minegoods.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7.1 招标人：鄂托克前旗长城三号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孟经理

联系电话：13375381299

7.2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0531-62355730

邮箱：snzb@vip.126.com

地址：济南市经十路 10777 号 1203 室